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2 年度

评价单位：吴川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吴川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4 月 20 日



根据《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吴财绩[2023]2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2 年度吴川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吴川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是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原名为吴川市经济信息化和科技局，2019 年更名为吴川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内设办公室、行政审批与法规股、综合科技管理股、高新技术管理股、经济运行与工业发展股、产业技术与循环经济股（民用爆炸物品监管股）、信息产业股、中小企业（民营经济）发展服务股、市场贸易股、外资管理股（对外交流合作股）、对外贸易股（口岸管理股）、投资促进股（工业园区股）、人事股等 13 个职能股（室），及下属非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吴川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吴川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现有行政编制 37 人，下属单位事业编制人员 2 人。实有在职人员 42 人（包括离岗退养 1 人），离退休人员 65 人，财政全额供养人员 107 人。

吴川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的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国家、省、市

有关科技创新、工业、信息化、商务、口岸、投资促进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拟订我市相应的规章和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全市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推进生产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统筹推进全市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推进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措施；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加强质量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监测分析工业、信息化领域运行态势并做好相关信息发布，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相关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牵头负责企业情况综合工作；推进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工作，协调指导经济社会领域的信息化应用；承担促进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的发展工作，推进社会经济领域大数据应用和管理创新；组织协调全市应急通信及其他通信保障工作；协调解决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中的有关重大问题，促进中小企业与大企业融通发展；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指导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负责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相关协调工作；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指导全市外资管理工作，指导加工贸易工作，依法监督管理本市加工贸易进出口工作；负责建立全市招商引资工作综合评价体系，制定招商引资监督检查、考核奖励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投资环境的整体宣传工作等。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 年吴川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的年度重点工作是坚决落实省委、湛江市委和吴川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落细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各项措施，着力在科技、工信、商务等领域推动高质量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包括：开展暖企服务及运行监测、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持续维持社会消费活力、多措并举稳定对外贸易、积极实施创新驱动战略等。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吴川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主要是严格按照财政要求，按时完成预算支出，基本满足本部门正常办公需要，保障本部门的日常工作开展，保障在职及离退休人员生活，及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保持增长、外贸进出口总额保持增长、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众创空间、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通过自愿性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新上规模工业企业数量等目标任务。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吴川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 1308.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08.3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 100%。

财政拨款支出 1306.9 万元，其中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35.34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48.61%；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13.51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31.64%；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7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 10.23%；资本性支出 11.6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0.89%；对企业补助支出 112.68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8.63%。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根据我局工作实际及人员变动情况，2023 年 4 月 14 日我局调整了部门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局长王华炎任组长，党组成员李莹莹任副组长，办公室主任黄彩珠、财务人员林晓婷、肖霞为小组成员，明确分工，落实责任，严格抓好绩效评价的组织、自评、监督等工作。

（二）自评工作过程。我局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吴财绩[2023]2 号）的要求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通过对单位的制度建立情况、整体资金使用情况、项目资金使用及实施情况进行自我评价，自评情况良好。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我局认真、准确地填写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数据表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形成了详细、真实的绩效自评报告，并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报送财政局绩效管理股。我局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我局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果

本年度我局安排的预算支出已全额完成，基本满足本部门正常办公需要，保障本部门的日常工作开展，保障在职及离退休人员生活，基本完成了年初制定各项目标任务和上级交予的工作，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已完成，预计对推动农村电子商务在便民、农产品上行、带动贫困户就业增收等方面都能取得有效进展。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

(1) 我局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2) 我局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符合要求。

(3) 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与决算存在差异，差异原因一是属于正常调整的 2022 年增加人员工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支出和增加补发工资，二是年度执行过程中因项目执行增加的“惠游吴川”消费券活动费用支出、吴川市电子商贸公共服务中心装修工程费、购买空调费用和场地租金的费用支出，预算调整的具体事

项和金额清晰合理，调整后预算与决算不存在差异。

(4) 我局已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5) 我局绩效指标中已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

2、预算执行情况。

(1) 我局已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 我局本年度预算支出完成率为 99.88%。

整体支出完成率 $99.88\% = \text{部门年度实际支出 } 1306.9 \text{ 万元} / \text{部门年度实际收入 } 1308.48 \text{ 万元} \times 100\%$

年度实际收入 $1038.48 \text{ 万元} = \text{年初预算拨款收入 } 853.45 \text{ 万元} + \text{年中调整预算收入 } 454.87 \text{ 万元} + \text{上年结转 } 0.16 \text{ 万元}$

(3) 我局本年结余结转率为 0.12%。

结余结转率 $0.12\% = \text{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 } 1.58 \text{ 万元} / (\text{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 } 0.16 \text{ 万元} + \text{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 1308.32 \text{ 万元} + \text{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 0$

万元) × 100%

(4) 我局本年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 (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 11.66 万元 / 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11.66 万元) × 100%;

3、预算监督情况。

(1) 我局 2022 年度预算已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 2022 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的。2022 年度决算因未批复，暂未公开，在财政批复后，我局会按照规定及时公开。

(2) 我局绩效自评材料按照财政要求及时进行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的。

(3) 我局已按照要求成立部门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

(4) 我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且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

4、预算使用效益。

(1) 我局本年度“三公经费”控制率 26.19%。

“三公经费”控制率 $26.19\% = (\text{“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3.3 \text{ 万元} / \text{“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2.60 \text{ 万元}) \times 100\%$ 。

我局本年度“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 (\text{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 } 68.97 \text{ 万元} / \text{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 68.97 \text{ 万元}) \times 100\%$ 。

(2) 我局 2022 年预算支出已全额完成，基本满足本部门正常办公需要，保障本部门的日常工作开展，保障在职及离退休人员生活。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保持增长、外贸进出口总额保持增长、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新上规模工业企业数量等目标任务都基本完成。

(3) 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已经基本完成，对推动农村电子商务在便民、农产品上行、带动贫困户就业增收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1、我局年初预算收入、预算支出与决算收入、决算支出数存在一定的差异。

2、由于编制年初预算时，大部分绩效目标都还没有下达，因此在预算编制时申报的部门绩效目标与实际上级下达的绩效目标存在差异。

(四) 改进措施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编制部门预算申报部门绩效目标时，多与上级部门沟通，并参照往年的绩效目标，使部门绩效目标设置更科学、更准确。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